



香港中文大學
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



征聘法律学院院长

香港中文大学（中大）(<http://www.cuhk.edu.hk>) 于1963年成立，为研究型综合大学，以「结合传统与现代，融会中国与西方」为使命，蹈厉奋发，志在千里。中大师生来自世界各地。我们也有广大的本地和海外校友组织，联系身在世界各地的中大毕业生。中大现设8所学院（文学、工商管理、教育、工程、法律、医学、理学及社会科学），全职教研人员逾3,400人。8所学院提供本科与研究院课程，颁授学士至哲学博士学位。2021至2022学年，政府资助中大开办之本科和研究院课程，就读人数分别逾17,100人和3,900人。

法律学院

中大法律学院是亚洲最具活力和最成功的法律学院之一。自2006年招收第一批学生以来，中大法律学院的规模和声誉都显著增长。于2022-23年度，超过1,300名学生报读中大法律课程（法学士、法学硕士、法律博士、法学专业证书和哲学硕士/哲学博士）。中大法律学院为其卓越的教学和研究而自豪。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发布的「2020年研究评审工作」认可了中大法律学院的研究实力，将其83%的研究活动评为「世界领先水平」（四星）或「国际卓越水平」（三星）。中大法律学院拥有高度国际化视野，其教学团队来自逾二十个不同司法管辖区（按来源或培训）。根据泰晤士高等教育于2018年排名，中大法律学院是全球最国际化的法律学院。有关中大法律学院的更多信息，请浏览<http://www.cuhk.edu.hk/law>。

法律学院与国际专业组织和学府联系紧密。学院把普通法和中国法制与其他法律传统结合，以促进公义，并维护法治。学院的创新课程参考了杰出学者和法律界资深人士的意见而设计。法律学院也与其他学院合办双学位课程，并鼓励学生对象法学实务和理论培养透彻理解。毕业生亦学以致用，并恪守专业道德，从而成为未来的社会领袖。

法律学院院长

法律学院院长是大学领导层成员，向校长和常务副校长负责。作为学院的学术和行政首长，院长负责领导学术发展的远景及使命，管理学院内的学务、人事、资源（财务、筹募捐款及用地）以及教育项目和活动。院长亦会与校友及校外各界紧密联系交流，推动跨学科研究和教育，制定促进商业化策略及扩展教育和研究网络，以及与区域特别是粤港澳大湾区和全球伙伴机构的合作。

应征者须有可资出任法律学院教授职级之履历，具出色学术成就及开阔视野，对法律学院各领域之广泛教研发展均有所认识，曾任职高等教育界学术领导岗位，擅长统筹管理工作，并能高瞻远瞩，策划学院的长远发展，兼有良好的人际关系和沟通技巧。大学将按受聘者资历与经验提供优厚薪酬和福利。

职位申请或提名

凡有意应征或提名推荐合适人选者，请密函顾问公司 Perrett Laver (电邮: Kenneth.Chan@perrettlaver.com)，转呈「法律学院院长遴选委员会」。所有应征及提名均予保密。大学并备有「收集个人资料声明」可供索阅。

甄选程序将于 2024 年 1 月开展，并持续征聘至选任合适人士为止。大学保留另行邀请合适人士出任上述职位之权利。